

何家弘作品集·犯罪悬疑小说系列

(修订本)

何家弘  
著

# 血之罪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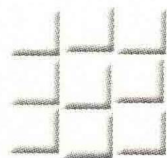
I247.5/1323+5

2010

何家弘作品集·犯罪悬疑小说系列  
(修订本)

# 血之罪

何家弘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之罪/何家弘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何家弘作品集·犯罪悬疑小说系列: 修订本)

ISBN 978-7-300-11723-2

I. ①血…

II. ①何…

III.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40952 号

何家弘作品集·犯罪悬疑小说系列 (修订本)

血之罪

何家弘 著

Xue zhi Zui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年5月第1版

规 格 160 mm×235 mm 16 开本 2010年4月第2版

印 张 24.75 插页 1 印 次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313 000 定 价 36.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 「犯罪是人生的倒影」

我的创作主题来自人生感悟；  
我的创作灵感来自真实案例；  
我的创作思路来自专业知识；  
我的创作细节来自社会阅历。

2009年10月1日，我荣幸地登上了天安门旁的观礼台，亲眼见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的盛典。上午，当500余台战车驶过广场、150多架战机掠过蓝天、数十个游行方阵和数十辆彩车展示风姿、数万羽和平鸽和数万个彩色气球飞向天空的时候，我的心一次又一次地激动了，我看到了一个繁荣强盛的中国！晚上，那高潮迭起的大型主题歌舞表演，与独具匠心的“光立方”、别出心裁的“空间烟花绘画”、构思精美的音乐烟花和造型烟花融合映衬，令我如醉如痴。特别是当国家领导人走下城楼与民众携手共舞之时，我的心被彻底感动了，我看到了一个和谐美好的中国！毫无疑问，我这一天所看到的是当下中国最为美好的一面！但是我也知道，在这美好的背后，还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丑恶，譬如形形色色的犯罪。

犯罪是人类社会的毒瘤，与生俱来，直到永远——假如人类能有“永远”的话。诚然，在不同的人类社会中，

罪  
之  
前  
言

Preface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中，犯罪的内容和形式会有所区别，但是其基本特征都是丑陋与邪恶，都是人性的背离和灵魂的扭曲。“犯罪”不仅包括法律意义上的犯罪，也包括道德抑或宗教意义上的犯罪，即人类的一切罪恶。

人类社会中为什么会存在犯罪？长期以来，这一直是一个困扰人类的问题。有的学者认为，犯罪的产生原因是社会制度、文化、道德、环境等方面的缺陷，例如，侵犯财产类犯罪的产生原因主要是社会分配制度不公、贫富差异巨大、教育缺失或失效等。不过，犯罪社会学派的观点并不能完全解释社会中存在的犯罪现象。为什么在同样的社会中有些人犯罪、有些人就不犯罪？即使生长在同一社会阶层或者家庭环境中的人，为什么也有犯罪者与不犯罪者之分？于是，一些学者就从人类的生理和心理差异方面去探寻犯罪的原因。有人认为，人类的犯罪行为具有遗传性，因此，某些人天生就是罪犯。意大利 19 世纪著名犯罪学家龙布罗梭甚至提出了“犯罪隔代遗传”的理论。他在《论犯罪人》一书的前言中说道：

人们应该抛开深奥的哲理以及喋喋不休的争论。人们应该直接进入对罪犯人体和心理方面的研究，并将这种研究成果与正常人和精神病人的情况进行比较。

龙布罗梭在研究了数千名罪犯的人类学特征的基础上，提出了犯罪人的一些生理特点，例如，杀人犯往往具有下颚较大、颧骨突出、脸色苍白、头发黑密、胡须稀疏坚硬等特征；强奸犯一般具有手臂较短、前额较窄、头发颜色较浅、鼻子和性器官异常等特征。他认为，百分之四十的罪犯都是天生的犯罪人，因为这些人的身体上因返祖现象而保留了原始人乃至动物的一些残暴性特征。龙布罗梭的犯罪人类学理论对世界各国的犯罪学研究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至今，一些犯罪学家仍然在努力从人的头颅形状、骨骼结构、血型基因、相貌特征、手纹特征以及心理变态和精神异常等方面去探索犯罪的原因。

虽然中西文化有很大差异，但是人类对共同问题的研究思路确有相通之处。几千年来，中华大地上也有不少学者在潜心研究人的头颅、相貌、手纹等人体特征与人的行为乃至命运之间的关系，形成了与西方成就相近似的颅相学、人相学、手相学等。例如，早在三国时期，诸葛亮就曾经说过，“魏延脑后有反

骨，日后必反”。而流传于世近千年的《麻衣神相》一书更对后世民间的观相算命活动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虽然目前在我国社会中流行的观相算命活动多有低俗化的倾向，甚至有骗人之嫌疑，而且多以财运、姻缘、福禄寿为标的，但是我们不能简单地将其统归于迷信欺骗的把戏。其中，有些规律性预言也可以为我们研究犯罪的生物学原因提供借鉴，例如，杀夫声出多雄壮，好欲面相带桃花；发低皮粗命贫贱，面肉横生性凶残。诚然，这些道理不是绝对的，但也绝对不是毫无道理的。

中国人自古以来就有人之初究竟是性本善还是性本恶的争论，而且至今也未能达成一致的意见。也许，我们对此不能一概而论，因为人类天生的个体差异本来就包含了性善与性恶的差异。换言之，有些人天生性善，有些人天生性恶。诚然，我们不能说那些天生性善的人都不会走上犯罪的道路，也不能说那些天生性恶的人就一定会成为罪犯，但是这种本性的差异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人的行为取向，而犯罪也是一种行为取向的结果。

我们知道，人的体貌特征乃至性格特点都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人的遗传基因所决定的。那么，人性之恶大概也来源于特定的遗传基因。假如，有朝一日，人类能够识别遗传基因中那些具有犯罪倾向的 DNA 片断，并且找到封闭乃至清除这些 DNA 片断的科学方法，那人类就有可能从根本上解决社会中存在的犯罪问题了。不过，即使真有这样的一天，人类也必须谨慎，因为这种封闭或清除可能会对人类的遗传基因产生负面的影响。也许，人类会整体走向弱智或低能，那样的后果可能更加可怕。

我们痛恨犯罪，但我们无法摆脱犯罪，因为犯罪就发生在我们身边，就发生在我们的同类身上。在正常人的眼中，犯罪是人生的倒影。但是在犯罪人的眼中，那倒影可能就是正常的。对于人类而言，正视这些倒影，或许可以使们更好地认识人生。

## 二

我的专业是法学，但我自幼喜好文学。后来，命运把我送进法学的殿堂，便把文学爱好置于脑后，专心研习法律。直到在美国西北大学获得法学博士学位回国之后，那蛰伏于心底的文学情结才又点燃了难以抑制的创作冲动。于是，

从1994年到1998年期间，我连续写出了五部长篇小说——其中四部是以“洪律师”为主人公的推理（或曰“侦探”）小说，先在报纸上连载，后由出版社出版。这些小说在社会上的影响超过了我的那些法学著作。我因此而成为法学教授中第一位中国作家协会的会员，而且，我大概一不留神还成为了率先走出国门的当代中国的侦探推理小说作家。

我的小说第一次走出国门是在1998年。日本一家用中日两种文字出版的报纸《留学生新闻》连载了我的推理小说《人生黑洞——股市幕后的罪恶》。该报的记者周彬先生后来还专程到北京对我进行采访。他在采访我的文章中说道：

我与何家弘先生是初识。在一次偶然的的机会，我读到了一本小说《疯女》<sup>①</sup>，被里面的情节所吸引，一气读完。这是我迄今为止读到的大陆推理小说中比较优秀的一部。大陆的推理小说称为侦探小说，多案例，少推理，读后让人荡气回肠的不多，百看不厌的恐怕找不到。而这部小说让我不得不回头看一看作者，于是何家弘这个名字走进了我的脑海……何家弘的推理小说所涉及的生命领域是极其广阔的。也许这得益于他的人生经历吧。所有的生活场景都是他经历的缩影。他把自己的人生阅历和对人生的思索巧妙地融入现代的社会背景中，使他的推理小说离每一个读者很近。<sup>②</sup>

1999年的一天，我突然收到一封来自法国的信，作者是一位名叫玛丽·克劳德的女士。她正在法国的普罗旺斯大学攻读比较文学硕士。她读到了我的小说，很感兴趣，决定把我的小说作为她学位论文的研究对象，并希望到北京来与我面谈和收集有关资料。有人研究我的作品，那是我的荣幸，何况研究者还是外国人。我很高兴地答应了。后来，她果然来到北京，也果然完成了那篇很厚重也很精致的硕士学位论文。再后来，她说想翻译我的小说，并找到了一家法国出版公司。从2001年到2005年，她以每年一本的速度，翻译了我的四部以“洪律师”为主人公的犯罪小说。就这样，我成为了第一位被介绍到法语国

① 《血之罪》于1995年由群众出版社出版时，书名为《疯女》。

② 周彬：《追逐何家弘的情感世界》，载〔日〕《留学生新闻》，1998-10-01。

家的当代中国侦探小说作家。据说，我的作品在法国的反响很不错，还上过畅销书的排行榜。法国的《世界报》、《读书杂志》等报刊上相继发表了不乏褒奖的书评。下面便摘引一段：

我们可以说他（何家弘）既是个有艺术天分的人，而又精通法律、犯罪学和其他有关的知识。很自然，他作为几部非常有时代感而又充分体现他广博知识的侦探小说的作者也就不会令人惊讶了。何家弘是四部“系列推理小说”的作者，这些作品塑造了一个叫“洪律师”的人物。这四部作品中的最后一部——《神秘的古画》成为第一部在法国出版的作品。在这部小说中，何家弘像一个国际象棋的棋手一样，以歇洛克·福尔摩斯式的推理和演绎方法安排着各种悬疑。<sup>①</sup>

2004年年初，一位法国记者到我家进行专访，他的中文名字叫苏鼎德。在那篇长达万言，用英文和中文对照方式发表的访谈文章中，他开篇说道：

我们并不是每天都有机会能够遇到优秀的侦探小说作者，尤其是杰出的中国侦探小说作者，更为特别的是，作者是中国目前最优秀的证据学教授。本人有幸见到了何家弘先生，而且获益匪浅……何家弘先生的小说至多属于侦探小说的范畴——情节引人入胜，但情节并不是其小说的一切。他的小说明快有力，具有现代的味道，同时兼有大量的北京方言俚语。读者能从其小说中看到一幅生动的当代中国全景图画——农民、工人、小贩、学生、城市专业人士、冒险的私人企业家，当然还有公共官员，共同组成了何家弘先生的现代化中国的“人生喜剧”，写尽了这个国家的喜怒哀乐……何家弘先生的四部小说的主人公并不是一个普通的侦探，而是一个从美国归来的律师——洪钧，或洪老师。这个人物不仅折射出何家弘自己的生活经验，而且还为侦破案件提供了新视角，为中国法律体制提出了一些关键问题。何家弘先生笔下的洪钧既是一个意志坚决的现代人——经常喝咖啡、深信法律程序和条文的合理性，又是一个整合良好、具有人性色彩的中国城市的专业人士，并且不惜一切代价主持公义。他在学

<sup>①</sup> J. C. P.:《指导侦查的律师》，载 [法]《读书杂志》，2002-01-18。



术上的诚实仅仅对应于他的倔犟，他将自己的人生致力于具人性化特色的法治建设。<sup>①</sup>

2004年11月，我应邀到澳门参加了“文化与法制——中国与西方传统”国际研讨会。来自法国、意大利、葡萄牙、美国、英国、瑞典、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国家及中国内地和香港、澳门等地区的专家学者参加了研讨会。我应邀担任了其中“文化在法治中的角色”专题研讨的主席以及为大会做最后总结的“圆桌发言人”之一。其间颇有趣味的是，我担任主席时的一位主题发言人是葡萄牙学者伊莎贝尔·莫莱斯女士，她的发言题目是“中国犯罪文学中的法律形象”，而其研究的主要对象之一就是我的小说。我和莫莱斯女士是初次见面，而且都是开会前一天才得知这一“巧遇”的，自然都有些意外的惊喜。她还请我为她带来的我的法文小说签名留念，使我深感荣幸。她在发言中说道：

……何家弘在法语国家已经成为非常受欢迎的作家。与西方国家不同，中国缺乏法律专家成为犯罪文学作家的传统，因此，当何家弘开始其犯罪文学创作生涯的时候，这是相当令人耳目一新的事情。在何家弘的四部小说中，主人公都是洪钧，一位刑事律师。选择律师作为犯罪小说的主人公是中国侦探小说中的一项创新。<sup>②</sup>

2005年年底，英国的企鹅出版公司与我签署了版权转让合同，要把我的小说翻译成英文并在英语国家出版发行。得知这一消息之后，香港《南华早报》的记者马女士（Karen Ma）两次到我家中进行采访。在那篇题为《法律是一笔财富——法律精英何家弘是中国人性的极佳评判者》的文章中，她说道：

何家弘的美国教育经历以及有关证据和刑事司法程序的第一手知识使他区别于许多犯罪文学作家。他那富有活力的文字中充满了丰富多彩的北京口语，他笔下的人物来自中国大陆社会的各个阶层，这些就呈现出一幅生动的现代中国的全景画面。

---

① [法] 苏鼎德：《洪律师之父：倾听一个作家讲述中国过去三十年的故事——采访何家弘教授》，载《神州交流》，2004年第一卷第一期，70~95页，澳门，澳门利氏学社，2004。

② [葡] 伊莎贝尔·莫莱斯：《中国犯罪文学中的法律形象》，载《法学家茶座》，第8辑，155页，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5。

她在文中还引述了正在把我的小说翻译成英文的吉姆·威尔顿先生的话：

何家弘的著作与西方侦探故事不同。在西方，我们在塑造侦探时有一种反英雄倾向，但洪钧则是一个性格鲜明、道德高尚的人物。没有堕落的性生活，也没有恶痛或异化……其小说的魅力蕴涵于他对日常生活的描述之中。<sup>①</sup>

2007年，英国女作家凯瑟琳·萨姆森（Catherine Sampson）受英国《卫报》（Guardian）之邀，为读者推荐了“亚洲十大犯罪小说”（Top 10 Asian Crime Fiction），其作者为来自中国、日本和印度等国的亚洲作家，以及曾在亚洲生活并以亚洲为背景进行创作的欧洲作家。其中，中国作家的作品占据了三席，分别是裘小龙的《红英之死》、王朔的《玩的就是心跳》和我的《血之罪》。萨姆森女士在介绍我的小说时说道：

何家弘是在中国一所最受敬仰的大学中教书的法律人，而且他曾经在美国学习。《血之罪》的主人公洪钧也是个律师，而何家弘小说中最引人入胜之处是关于日常生活的美丽描述。

2007年，意大利的莫西亚出版社出版了意大利文的《血之罪》，而我也幸运地成为意大利读者认识的第一位当代中国犯罪文学作家。2009年10月15日，我应邀参加了由意大利驻中国大使馆主办的“第一届意中文学比较研讨会”，作为特邀的中国犯罪文学作家与两位意大利作家同台讲述自己的创作历程和心得，并回答了现场听众提出的各种问题。会后，我还接受了意大利广播电视台和意大利安莎通讯社等新闻媒体记者的采访。意大利驻华大使馆文化参赞、汉学家巴尔巴拉女士主编的意大利文化处月刊《黑色、奇幻、悬疑、推理》简要介绍了我的作品，其中说道：

何家弘笔下的主人公“洪律师”深受读者喜爱。他的小说既秉承了学者的严谨之风，又不失舒畅优美的文笔和扣人心弦的悬念。

---

<sup>①</sup> Karen Ma, *The Law is an Asset: Legal eagle He Jiahong is a fine judge of Chinese character*,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Hong Kong, 2006. 11. 26 (7).

作为一名中国的“业余作家”，我很高兴自己的作品能够被介绍到其他国家并受到欢迎，但我更希望自己的小说能够受到国内读者的喜爱。我的小说主要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创作的。当年，《中国青年报》、《法制日报》、《检察日报》、《北京晚报》、《深圳特区报》等多家报刊都曾连载过我的小说并发表了不少正面的评论，但是近十年来，繁重的教学科研任务和繁杂的社会活动使我无暇从事文学创作。虽然也有读者问我何时会出版下一部“洪律师推理小说”，虽然我的心中也积累了一些构思和素材，但是我一直无法静下心来动笔写作。于是，“洪律师推理小说”对于今天的中国读者来说似乎已然有些陌生了。每当有外国人同我谈起我的小说的时候，每当有外国人拿着我的小说让我签名留念的时候，一种“墙里开花墙外香”的感叹就会从我的心底油然而起。其实，我最希望自己的小说能在“墙内香”，因为我的小说是为中国读者写的。

2007 年春天，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第一套文集——《何家弘作品集·犯罪悬疑小说系列》（5 卷）。2007 年 7 月 14 日，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和北京侦探推理文艺协会等单位联合举办了“何家弘‘犯罪悬疑小说系列’研讨会”。研讨会由中国作协创研部主任蒋巍先生主持，数十位作家、文学评论家和法学家参加了研讨会。大家对我的小说做出了相当高的评价。下面就摘录一些与会者的发言——

著名作家莫言先生说：

因为我是以写作和读书为职业的人，对读小说有一种厌倦，面对很多很深刻的小说，甚至名家的作品，读得很累。而读何教授犯罪悬疑小说，感觉妙趣横生，觉得又像当年小学时代那样，体验到了阅读的快乐与乐趣，所以用一天时间读了一部半长篇，速度惊人。这就是好的小说，让人读得快、记得牢。读完之后主要的情节与人物都历历在目。……何教授的小说系列相比过去我们读过的比较肤浅的这类小说就有几点超越：第一点就是他注重人物的塑造。……再一点就是他的小说特别注重文学，注重侦探小说对于细节的观察与分析，所以绝不是粗制滥造。最后我认为，何教授的

小说，是高尚的小说，是智慧的小说，同时也是美的小说。

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前主任，著名文学评论家雷达先生说：

读了他的第五部长篇《人生狭路——黑蝙蝠，白蝙蝠》，印象很好，大大超出了我的预想。我甚至觉得，他在传统的背景下，尝试一种新的侦探小说类型。首先，我欣赏何先生小说中包含的现实人生经验和历史沧桑记忆。它固然不是一般的人生世相小说，不可能不涉及案件、不专注于案件，但它绝不迷恋于血腥、惊悚的情节展开，也不想满足某种低级的感官刺激的需要，它的字里行间总有一个经历了近四十年中国社会动荡的人的声音，有一种当代人对生活的睿智的观察思索渗透在里面。这就充实了作品的现实人间气息。比如，“干校”生活、“文革”中人际关系的极度紧张与扭曲、公安干警的日常作风、改革开放后中国人的思维方式和精神面貌、官场人物的嘴脸、一个中国人对域外生活的观察描绘，作者大都能以生活化的笔调传达出来，不冷冰、不隔膜。显然，这是一个虚构的故事，由于时间跨度大，恩怨多，案件曲折离奇，需要作者编造、衔接、前后照应的地方很多，工作量很大，破绽也是难免的。但我们仍然乐于接受，就因为它建立在几十年中国人生活的现实基础上，不是凭空推理。推理小说固然是第二现实，是真实的谎言，假定的世界，但仍然有不同质地的假定性。作者的叙述能力也出乎我的意料，质朴，却有黏附力；轻松，却有内在紧张性；平易，却有心理内涵。有时可说是出言雅而谑，如用唐诗对话，暗喻。作者很少虚张声势，一惊一乍，他是一步步把读者诱进他的迷阵。开始我们几乎不相信，后来竟相信了。这就是本领。

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前主任，著名文学评论家吴秉杰先生说：

何家弘的作品在我们所不熟悉却又关心的法律与法律所定义的犯罪领域的探索，恰恰是非常贴近社会生活的。说他的犯罪小说是一次深度创作，不仅因为其中包含着犯罪、谋杀、惊悚、悬疑、推理等艺术要素，背后有着专业的深度，更重要的是他的创作还体现社会深度、人性深度。何家弘的小说全部以“人生”命名：《人生情渊》、《人生黑洞》、《人生误区》、《人生怪圈》、《人生狭路》，也表达了他的这种追求。历史人生，社会背景，利

益关系，罪与罚，情感与欲望，有关知识分子自省与精神层面上的课题，与犯罪问题相联系的伦理问题，以及对社会历史合法性和道德合理性的深层思考，都进入了何家弘的小说视野。犯罪小说必定要回答犯罪原因、动机，仅就这点而言，何家弘的创作也比西方同类的侦探、推理小说要丰富得多。他后来把自己的系列创作改名为犯罪悬疑小说系列，“悬疑”中同时便包含着这种广泛探索的意味。犯罪现象是当代社会生活中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方面，人的生命更是最重要的。我觉得何家弘的文学创作不仅修正了犯罪侦破小说必然是“低层次”创作的这样一个认识误区，也打破了习惯上把严肃文学与通俗文学对立起来的这样一种思维误区。这正是他创作的独到贡献。

公安部办公厅副主任兼新闻发言人武和平先生说：

作为一个老警察，读何家弘先生的作品——一个不是警察却胜似警察的作家的作品，我有三点启示：第一点是缜密推理，科学确定侦破方向；第二点是证据定案，法律武器的精到运用；第三点是人物塑造，给人以启示与教化。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著名诉讼法学专家汪建成先生说：

我是一名诉讼法学者，在学术圈子里面，没有人不知道何家弘这位证据法学大家的赫赫声名，而且我也很荣幸多次与家弘教授同台进行过证据法方面的讲座，领略了他在证据法学领域的风骚，但却没有太多的人了解他在文学创作领域的成就。……人生经历决定了家弘教授身上存在着文学和法律两种基因，也正是这样的人生经历促成了他所创作的小说中文学和法律的嫁接。经过嫁接的果木会结出别样的果实，经过嫁接的文学作品也很自然地创造出了别样的神韵，而这样的神韵在单纯的文学创作者的笔下是难以体会到的。

与会的专家学者也对我的小说提出了措辞婉转的批评。例如，雷达先生说：“我感到作者过于理智，能以‘情’切入好，但‘情’总是放不开，更谈不上激烈的冲突。要注意，预先通过逻辑推理和智性调遣，会影响人物的活性。”莫言

先生说：“唯一让我不能满足的是，小说里的主要人物洪钧律师，稍微有一点点矫情。”莫言先生还提出了两个相当专业的法律问题：像书中人物以这样的方式复仇，构不构成犯罪？另外，犯罪人惊吓变疯之后是否可以逃避法律的处罚？这些批评非常中肯，既指出了我的小说的不足，又提出了我在写作过程中忽略的问题。于是，我的心底又孕育了进一步修改作品的欲望。我想，文学作品并非历史文献，无须一成不变，而是可以不断修改完善的。

#### 四

1999年10月，我作为中国的第一位代表去保加利亚参加了“国际犯罪文学作家协会第12届大会”。在那次大会上，当时的国际犯罪文学作家协会主席、英国女作家苏姗·穆迪安排我在大会上做30分钟的发言。我从中国古代的“独角兽”谈起，从皋陶治狱讲到中国现代侦探小说。我讲了大约20分钟，然后开始回答与会代表的问题。大家提问非常踊跃，确实让我始料不及。大家的问题包括中国犯罪的发展变化和现状、中国犯罪文学创作历史和作家组织、我的个人创作经历，以及《狄公传》和《水浒传》等作品的具体情况。大家热情很高，穆迪主席不得不再宽限，最后我一共用了大约100分钟的时间，人们仍然意犹未尽。当穆迪主席宣布休息，我站起身来向大家表示感谢的时候，那热烈的掌声持续了很长的时间。

那是我第一次接触“犯罪文学”这个概念，也是第一次拥有了犯罪文学作家的身份。国际犯罪文学作家协会的缩写是AIEP（法文），成立于1986年。1987年，该协会的第一届大会在前苏联的雅尔塔召开，其后基本上每年召开一次。国际犯罪文学作家协会是一个组织结构比较松散的非政府组织，现有成员国二十多个（主要为欧美国家），正式会员两千多人。

我以为，中国的侦探推理小说应该走向犯罪文学，因为后者具有更加广阔的创作空间，也可以包容更加丰富的文化内涵。侦探推理小说本身具有趣味性、知识性、故事性等强点，而要走向犯罪文学，成就诸如《悲惨世界》和《基督山恩仇记》等级的文学名著，就要努力提升作品的文学性、社会性和思想性。这也正是我此次修订《血之罪》所追求的目标。

经过大约三个月的时间，我在不改变基本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的基础上，

对原著进行了全面修订，特别是针对专家学者提出的不足和缺陷进行删补润色，从而使故事更完美，情节更合理，人物更鲜活，语言更生动。最重要的是，它更好地反映了我对当下中国社会问题的思考。总之，对于这次修订的结果，我自己相当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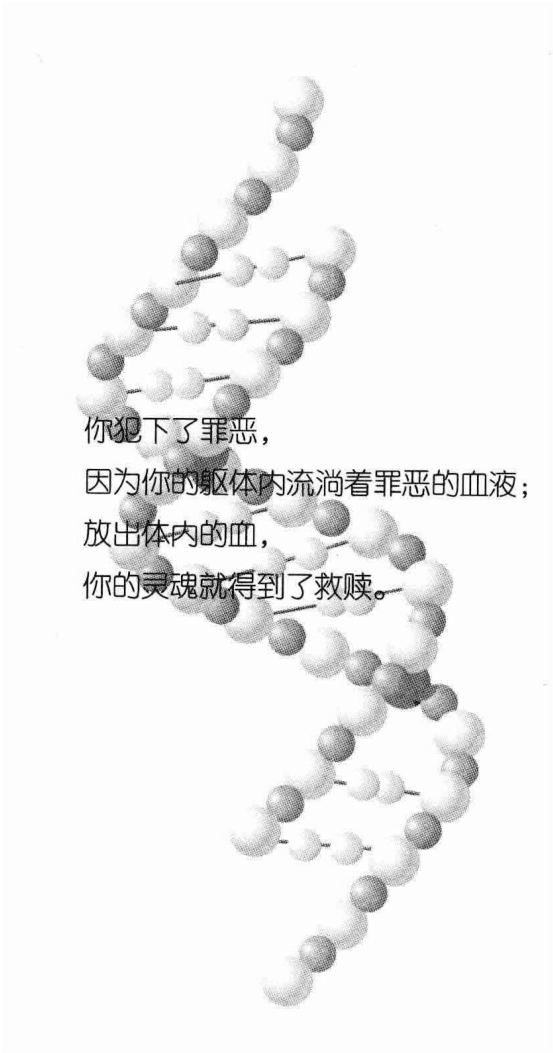
我认为，这是一部代表本人最高创作水平的“新书”。

我希望，这本“新书”能够得到更多读者的喜爱。

何家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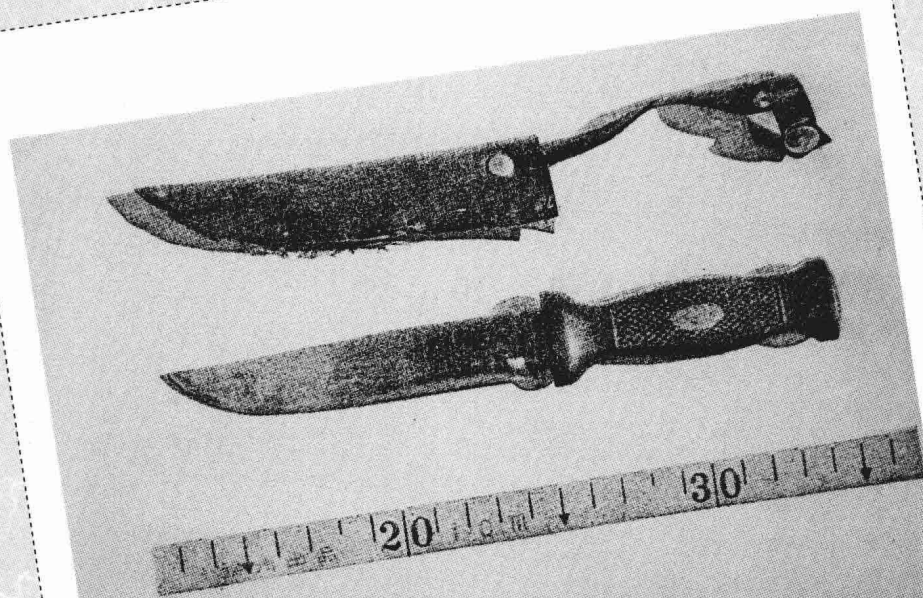
2009年冬至写于北京世纪城痴醒斋

## 题 记



你犯下了罪恶，  
因为你的躯体内流淌着罪恶的血液；  
放出体内的血，  
你的灵魂就得到了救赎。





石冬玉杀关传生时使用的刀。

石东玉案物证（水果刀）照片